

112 年橄欖枝傑出論文獎公告

根據教育部「111-112 年度防制校園霸凌『研究分析計畫』暨『理論與實務研習』」，為鼓勵各大學院校研究生從事校園霸凌或修復式實踐(restorative practice)之學術研究，促進防制校園霸凌輔導策略的發展與量能，特成立橄欖枝傑出論文獎，112 年度碩博士論文獎勵活動要點如下：

(一) 申請對象：申請截止日**前三年內**於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各大學院校畢業之碩博士生，其學位論文主題屬「**校園霸凌**」或「**修復式實踐 (restorative practice)**」相關領域者均可提出申請，但其畢業論文曾獲畢業學校以外競賽之獎金或補助者，不得提出申請。

(二) 於評定獲選者之獎勵方式如下：

傑出論文獎最多取 4 位，獎金為每位新臺幣 7,500 元整，並依獲獎人數調整，3 位為各 1 萬元整；2 位為各 1 萬 5 千元整；1 位為 3 萬元整。並公開頒贈獎狀乙紙。

(三) 申請期限：即日起**至 112 年 6 月 11 日止**。

(四) 應備資料：

1. 論文全文電子檔 1 份。
2. 著作出版授權同意書一式 1 份（填妥各欄位）。
3. 個人學經歷及相關研究成果 1 份（簡歷無一定格式；研究成果為自由附件）。

(五) 本獎項之評審，由本中心延聘專家學者三至五名共同參與，就碩博士論文分項評審，並於申請書收件截止日起二週內，將評審結果公告於本中心之網站。

(六) 注意事項：

1. 統一以「網路報名」，請將「應備資料」傳送至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橄欖枝中心報名系統，待中心確認報名後會以您填寫的電子信箱寄出確認信，若兩天內未收到回信務必撥打聯絡人電話再次確認。
2. 申請人須保證論文內容為原創性研究成果，無論是否獲獎，所送資料均不予退還。

3. 本中心公告獲獎名單後，獲獎之論文全文將建置公告於本網站，研究成果並得作為其他校園霸凌研究推廣使用。若論文內容有涉及不宜公開之資訊，請再調整後提供本中心，以利資料建置及公開。
4. 獲得本獎項者必須參與 112 年 8 月 2 日於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國際會議中心 1001 會議廳（100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11 號）所舉辦之「112 年度國際校園霸凌防制會議」，接受公開頒獎並親自進行發表；且不得以同一論文向其他機關（構）申請獎勵、獎助或補助。
5. 獲得本獎項者，如有違反學術倫理或侵害著作權之情事，撤銷其受獎資格並追繳其已受領之獎狀及獎金。

(七) 公告及報名資訊：請搜尋網址 <https://reurl.cc/a18Mn9>，或掃下方 QR CODE 查詢。



(八) 委託及指導單位：教育部；主辦單位：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

(九) 聯絡方式：

1. 聯絡人：鄭至剛、廖紫伶 專任助理
2. 聯絡電話：(02)8674-1111#18011 或 67071
3. 聯絡信箱：olivecenter.tw@gmail.com
4. 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橄欖枝中心網頁：
<http://olive.ntpu.edu.tw/olive/>